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21-076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说明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3日，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9号），因此对《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鉴于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对重组报告中关于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及报批程序进行了更新。

2、鉴于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对重组报告中与审批相关的风险提示予以删除。

以上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4日